

女性與繼承

賴建國博士

民 27:1~4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1 那時，西羅非哈的女兒們上前來。她們是約瑟兒子瑪拿西眾家族之中的人；西羅非哈是希弗的兒子，基列的孫子，瑪吉的曾孫，瑪拿西的玄孫。以下是西羅非哈女兒們的名字：瑪荷拉、娜婀、荷拉、蜜迦、締莎。
- 2 在會幕門口，她們站在摩西、以利亞撒祭司、眾領袖和整個群體面前說：
- 3 “我們的父親死在荒野，他並不在那夥聚集攻擊耶和華的人之中，不是可拉的同黨；他是因自己的罪死了，沒有兒子。
- 4 為甚麼因為我們的父親沒有兒子，他的名字就要從家族中除掉呢？求你在我們父親的兄弟中分給我們產業吧！”

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有一個人，生前默默無聞，死後卻因為五個女兒而爆紅。這人名叫西羅非哈，屬於瑪拿西支派，他的五個女兒來向摩西請求繼承父親的產業。其實前一章就為這件事預留伏筆，特別記載“希弗的兒子西羅非哈沒有兒子，只有女兒”。不僅詳細記載這五個女兒的名字，而且更罕見地記載從約瑟到這五個女兒前後七代的家譜（27:1）。有幾點值得注意：

一、釐清事實。西羅非哈的女兒先陳述事實，這包括兩方面，就是她們的父親沒有參加可拉黨的叛逆，以及他死而無子。這就暗示有些人因為參與可拉黨叛逆，以致被剝奪得著迦南地產業的權利；可是西羅非哈卻不是，他與其他所有出埃及的第一代一樣，雖然都被罰不得進入迦南地，但是他們的孩子得以進入應許之地，得著產業。

二、創意見解。西羅非哈的女兒因為父死無子，請求准予繼承父親的產業。即或以色列無此先例，但是愛父的孝心激發她們提出全新的見解。她們質疑“為何西羅非哈的名字要從家族中除掉呢？”（4節）“除掉”這動詞基本意思是“從整體中減少、除去”，不被記念。

三、摩西求問。由於女兒繼承父親產業在以色列沒有先例，律法上也沒有規定，摩西就和從前一樣，進到神面前求問。神的回答認為這些婦女的要求合情合理，應當把她們父親的產業轉給她們。動詞“轉給”的意思是“轉移、轉交”，表示從一個範圍移到另一個不同的範圍，有別於傳給兒子一般用的動詞“給予”。

四、建立典範。神更把這個個案變成通例，規定人死後土地繼承的優先順序：兒子、女兒、兄弟、叔伯，最後是最近的親屬。這與禧年贖回產業的次序相同（利 25:48~49），顯示這優先順序已有悠久的傳統（除了女兒的部分）。

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西羅非哈的女兒求地，是成功的案例，而且為後世爭取權益的人樹立了典範。她們的表現，有哪些方面值得你學習？
- 二、民數記第二十七章的記載，對於化解群體裡的意見分歧甚至衝突，有哪些地方可以借鑒？